

如何确定对违反税收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的时效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8/2021_2022__E5_A6_82_E4_BD_95_E7_A1_AE_E5_c46_78851.htm

行政处罚的时效，是指对违反行政管理秩序的行为人追究行政责任，予以行政处罚的有效期限。规定时效，是行政处罚适用中的一个原则性问题。行政处罚是为了教育违法人改正错误，不再重犯，而非单纯的征收。如果违法行为的发现已超过时效规定，且在追诉期限内没有再实施违法行为，则说明他在社会各方面的教育下已经改过自新，不再从事危害社会的活动。在这种情况下，不再对其行政处罚，使违法人放下包袱，有利于教育其提高认识，自觉守法，也有利于社会稳定。强调时效，也体现行政效率原则，促使行政机关及时实施行政处罚，避免久拖不决。本法是在充分考虑了税收征收管理活动中违法行为的特点后，对违反税收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行为的处罚时效作出了明确的限定，即违法行为在5年内未被发现的，即超过五年的追究期限，就不再予以处罚。值得注意的是，我国的《行政处罚法》第二十九条规定：“违法行为在2年内未被发现的，不再给予行政处罚。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。”那么，法律可以规定5年的处罚时效期限，且本法作为特别法，《行政处罚法》作为一般法。根据特别法优于一般法的原则，在违反税收法律、行政法规时，应适用5年的追究期限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